

## 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于2019年9月25日召开。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及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对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一、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1、经审阅被提名人的资料，我们认为被提名人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应的任职条件，未发现《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惩罚和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

2、公司提名、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基于以上审查结果，我们同意聘任王剑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 二、关于《执行新的〈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经认真审阅，我们认为本次制定新的《薪酬管理制度》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同意，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完善公司的激励约束机制，有利于进一步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同意执行新的《薪酬管理制度》相关规定。

#### 三、关于《执行〈2019年度工资调整及年终奖金方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实际情况，制定本次方案符合公司现况和长远发展，对增强公司员工凝聚力、巩固员工稳定性起到积极作用，确定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通过《执行〈2019年度工资调整及年终奖金方案〉的议案》。

独立董事：石磊 蒋昌建 周昌生

2019年9月25日